

关于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	16 中油 03	债券代码:	136253.SH
	16 中油 04		136254.SH
	16 中油 05		136318.SH
	16 中油 06		136319.SH

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7 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中国石油”）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 一、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首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	还本付息 方式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16 中油 03	136253.SH	2016-03-03	2021-03-03	1,270,000	3.15	单利按年计息。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16 中油 04	136254.SH	2016-03-03	2026-03-03	230,000	3.7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16 中油 05	136318.SH	2016-03-24	2021-03-24	950,000	3.08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16 中油 06	136319.SH	2016-03-24	2026-03-24	200,000	3.60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上述债券仅限合格投资者参与交易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 二、 重大事项

根据中国石油《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8年第3次会议决议及聘任总裁、副总裁及总工程师辞任的公告》（编号：临2018-020），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副总裁的议案》，同意聘任章建华先生为公司总裁。章建华先生已由非执行董事调任为执行董事。

### 章建华先生简历

章建华，53岁，现任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组副书记，本公司副董事长。章先生是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博士，在中国石油石化行业拥有逾30年的工作经验。1999年4月任中国石化集团上海高桥石油化工公司副经理，2000年2月任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高桥分公司副经理，2000年9月任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高桥分公司经理，2003年4月任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炼油事业部主任，2003年11月兼任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

限公司生产经营管理部主任,2005年2月任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党组成员,2005年3月任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2006年5月任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6月兼任中石化(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10月兼任中石化炼化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7月任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组副书记,2016年10月任本公司董事、副董事长。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16中油03、16中油04、16中油05、16中油06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上述各期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各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